

國立屏東科技大學
教師課餘留校時間輔導學生紀錄表

年 月 日 輔導紀錄

課後輔導 事由摘要	
備註	

輔導時間： 時 分 至 時 分

學 號：

學 生：

輔導教師：

系所主任：

註：

1. 師生輔導後請老師將紀錄表送交系所辦公室，經系所主任簽章後留存。
2. 請各系所將紀錄表資料彙整於統計表，並於每月月底送交教務處課務組統計彙報。
3. 本表不敷使用請至教務處課務組「表單下載」處下載使用。